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4-监 001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3月28日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1178-1188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秘书、保荐机构代表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因监事会主席孙艺震已辞职，全体监事一致推荐由监事康述旻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于2014年4月1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于2014年4月1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14年4月1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网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537,526.8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0,204,165.2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13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020,416.5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5,697,162.79 元，减去发放现金股利 3,744,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86,470,273.14 元，资本公积 230,312,389.38 元。

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93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 元现金（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9360 万股增至 14976 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报告于2014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公司未变更投向和用途，并按照预定计划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 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本报告于2014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13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真实、有效的。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康述旻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有利于减少公司车辆管理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康述旻先生简历

康述旻：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8月出生，毕业于四川大学（成都科技大学）化学纤维专业，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

1994年7月—1997年4月，任职怡安（厦门）无纺布有限公司，先后任技术员、车间主任等职务；

1997年4月，筹建怡安（上海）无纺布有限公司；

1998年6月—2002年3月，任怡安（厦门）无纺布有限公司地毯厂厂长；

2002年4月—2005年8月，任职美国埃梯梯（ITT）科能电子有限公司，先后任卓越运营部专职黑带及部门负责人，取得专业黑带认证；

2005年8月—2008年8月，任职美国伟创力（珠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卓越运营部专职黑带及部门负责人；

2008年9月—2009年8月，担任英国美捷特（厦门）传感器件有限公司聚合体事业部厂长；

2009年9月至今，担任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厂长；

2014年3月5日至今，担任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康述旻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1.3 条规定之情形。